联络动态

LIANLUODONGTAI

第22期(总第五百六十六期)

湖南省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编

2018年8月22日

编者按:2018年8月9日至10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刘莲玉赴怀化市参加全国人大代表怀化小组专题调研活动。在专题调研座谈会上,刘莲玉就人大代表如何履职尽责提出了四点要求,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现根据录音摘录如下,以飨读者。

刘莲玉在全国人大代表怀化小组专题调研 座谈会上的讲话(摘录)

人大代表很光荣,光荣因为责任重。今年3月,我们近三千名全国人大代表在人民大会堂投下神圣的选票,并见证了习近平总书记当选国家主席之后的庄严宣誓。当时就很受震撼,现在想起来依然很激动。这是全国人大代表无尚的荣光,也是沉甸甸的责任。作为人大代表,我们一定要忠实代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切实履行好法定职责。

第一,人大代表要在"两个坚决维护"上当明白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坚持党的领导是人大代表必须始终坚守的政治原则。人大代表要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权威和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比如,搞好这次农产品产销对接专题调研,形成有价值的建议,首先就要对标党中央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抓好农产品产销对接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去年底召开的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强调:"实现质量兴农,既要产得出、产得优,也要卖得出、卖得好。现在,许多优质农产品还是在田头卖、在马路边卖,还是'提篮小卖','披头散发',在卖,好

东西卖不出好价钱。酒好也怕巷子深。要学会给农产品梳妆打扮和营销宣传,加强农产品产后分级、包装、仓储、营销,特别是要加快补上冷链物流等短板,推进农产品流通现代化。"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明确要求:"产业扶贫要在实施贫困地区农产品产销对接上拿出管用措施。"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精神,就是做好农产品产销对接工作的根本遵循。我们要认真消化好、领会好、落实好。这次专题调研就是用脚步来丈量民情,用具体行动来对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农村农业工作的重要指示。

第二,人大代表要始终与人民群众坐在一条板凳上。人大代表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维护和发展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履行代表职责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倾听人民群众心声,回应人民群众期待。咱们这次到田间地头、车间码头搞调研,目的就是要听民声,摸实情,出实招,围绕农产品怎么产得好、卖得好以及农民和财政怎么增收,问计于民,问需于民。人大代表由人民选举产生,代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如果不与人民群众坐在一条板凳上,不想人民群众所想,不急人民群众所急,不忧人民群众所忧,能忠实代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吗?这次农产品产销对接调研,如果不站在农产品生产者、消费者的角度换位思考,怎么能提出有热气、接地气的好建议呢?

第三,人大代表要紧紧围绕大局履职尽责。人大代表是国家权力机关的组成人员,代表人民管理经济、文化、社会、生态等国家事务。人大代表的性质、地位和作用决定了人大代表必须牢固树

立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比如打赢"三大攻坚战"是党中央的决定、 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人大代表必须紧紧围绕这个大局履行职责。 不管是职务代表还是一线代表,都要主动了解大局,积极维护大局,自觉服从大局,有效服务大局,必须与大局同频共振,这样才能 履好职、尽好责。

第四,人大代表要敬畏和珍惜代表职务。全国人大代表不是荣誉称号,而是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数十万人中才选出一名全国人大代表。我们应该对这一职务始终心存敬畏,在履行代表职责过程中要时时刻刻如履薄冰,尽心尽责。要深刻认识到当不好人大代表,不是个人的事,而是辜负了人民群众的殷切期望。伟大的价值在于完成责任。人大代表要十分珍惜党和人民的信任,要通过积极依法主动履职不断擦亮人大代表这块金字招牌。

(代表联络处 孟 浩供稿)

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党支部 积极开展八月份主题党日活动

根据机关党委的统一部署,8月16日上午,省人大常委会联工委党支部组织开展"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服从服务大局,彰显人大担当作为"主题党日活动。

主题党日活动按照要求,集中学习了省委常委会议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湖南日报 10 篇评论

文章和相关文件精神,并开展了讨论,交流了心得。所有参加活动的党员同志都作了发言,一致表示: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十分必要,非常及时;通过学习真正做到学出绝对忠诚、学出使命担当、学出本领实效,悟出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增强践行"四个意识"、坚定"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做到始终保持对党忠诚、体现湖湘精神、勇于担当作为,真正把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落实到各项工作中;要认真履行人大法定职责,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体现人大担当作为,为湖南经济社会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选举任免处 吴静波供稿)

送: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联络局、研究室、新闻局、《中国人大》杂志社

各省、区、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络工作机构

省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省委办公厅、省委组织部,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监察委员会,省高级人民法院,省人民检察院省人大各专门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工作机构

省人民政府组成人员所在单位

各市州、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联工委

责任编辑:石 韧 吴静波 联系方式:0731-85309270 hnrdlldt@163.com 批准文号:湘党简准字[2000]第 28 号